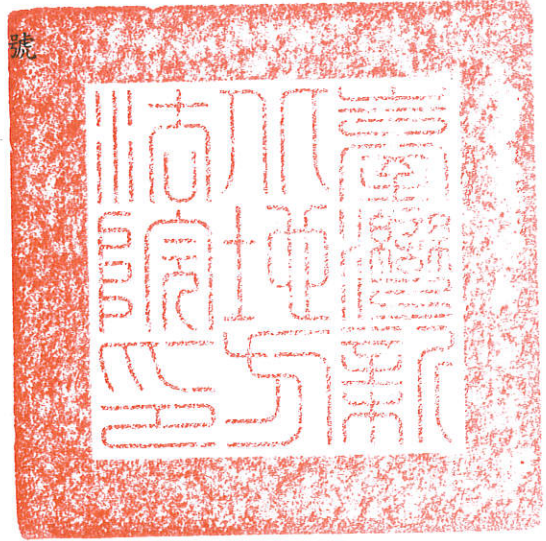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壹壹 零年 拾月 柒日 發文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賢總字第

50502



主旨：公告變賣報廢電腦主機、液晶螢幕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依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拍賣日期及地點：110年10月28日上午十點整於本院總務科。
- 二、拍賣標的及數量：電腦117台、液晶螢幕117台。
- 三、價款繳納期限及繳付方法：得標人當場以現金交付。
- 四、點交期間及方式：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按現狀辦理交付，得標人對拍賣物無物之瑕疵擔保請求權。
- 五、查看標的物時間：110年10月28日9時至9時30分，由承辦人員導往。

院長 陳賢慧